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 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 何責任。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Free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8)

股份獎勵計劃規則修訂

茲提述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有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計劃的規則,董事會可以通過董事會決議進行變更,條件是除非獲得相關獲選僱員的書面同意或獲得在相關獲選僱員會議上通過的特別決議的仲裁,否則這種變更不得影響任何獲選僱員的任何固有權利。

於 2020 年 12 月 22 日,為了招募及挽留人才以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和發展,並為他們提供更多激勵措施以實現業績目標,及為受託人在為該計劃購買股份方面提供更多靈活性,董事會決定對該計劃的規則進行如下修改:

- i) 允許受託人從本集團出資的現金中從市場上或市場外購買股份;及
- ii) 增加董事會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股份的最大數量至不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十。

董事會已決議向受託人匯款港幣 6,300,000 元及不時繳付額外款項,以便受託人能執行其權力在市場上及市場外購買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 章所規定,本計劃不屬於購股權計劃,而是本公司的酌情計劃。本公告乃自願作出, 採納及執行該計劃無須獲得股東批准。

> 承董事會命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健**斌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施偉斌先生、施韻雅女士及陳啟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偉章教授、曾淵 滄博士及王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琛女士、鄧觀瑤先生及劉正光博士。